附件2

考试设备与环境要求

1.考生自备带有麦克风、摄像头和储电功能的电脑（建议使用笔记本电脑），电脑配置要求：

（1）操作系统：Windows 7（含）以上；

（2）内存：4G（含）以上（可用内存至少2G以上）；

（3）网络：确保可连接互联网且网络稳定，尽量使用有线连接；

（4）硬盘：软件所在硬盘可用空间至少20G（含）以上（如：将软件放置到D盘，则D盘可用空间需要至少20G）。注意：空间不足无法保存面试视频，将影响考试成绩评定；

（5）摄像头：计算机自带摄像头或外接摄像头；

（6）麦克风：具有收音功能的麦克风。

2.考生自备一台安卓系统的移动设备（手机或平板），安卓系统版本8.0及以上，须带有摄像头、具有录像录音功能、可用存储内存至少2G以上，且有能满足连续摄像2.5个小时的电量（完成拍摄面试过程及视频上传过程）。

考试开始前，用移动设备摄像头环顾考试环境，并最终将移动设备固定在能够拍摄到考生桌面、考生电脑桌面及考生的位置，全程拍摄考试过程，并在考试结束60分钟内确保“智视通”佐证视频上传成功，如遇佐证视频无法上传，请咨询400-808-3202（服务时间09：00-20：00）。如面试视频或佐证视频未能自动上传成功、请考生务必主动联系技术人员处理，否则视同弃考。

3.考生所在的面试环境应为光线充足、封闭、无其他人、无外界干扰的安静场所，场所内不能放置任何和考试有关的书籍或影像资料等。考生应调整好位置，确保上半身能够在摄像范围中。考生不得使用滤镜等可能导致本人严重失真的设备，妆容不宜夸张，不得遮挡面部（不得戴口罩）。如因违反以上要求取消成绩的，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
4. 在考生进入考试界面后，请考生先将整体仪态拍摄于视频中，然后坐好等待考试。